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采取书面通讯表决方式表决。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如期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纪立军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纪立军先生就其2020年度工作情况和公司业绩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并对2021年度公司的经营计划进行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2：《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长纪立军先生对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进行了报告。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查阅。

独立董事徐宗宇先生、王国卫先生、李强先生、顾洪锤先生、薛峰先生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3：《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4：《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5：《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众会字（2021）第03630号】，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9,175,275.61元。根据《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917,527.56元，加上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101,689,573.91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8,947,321.96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新项目建设及未来经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情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6：《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7：《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情况、经营成果等，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保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8：《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拟继续聘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

所的收费标准确定2021年审计费用为60万元。《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同意续聘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9：《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已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报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议案出具了鉴证报告，本报告及相关独立意见及核查报告、鉴证报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0：《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报告及相关独立意见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鉴于“烟台尚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项目”募集资金已投入完毕并建成部分产能，现有产能可以满足目前市场消费需求，为降低投资风险，避免造成资金和资源的浪费，公司拟对该项目进行变更，后续根据疫情后市场恢复情况，再使用自有资金增加设备，迅速扩大产能。《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3：《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将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江苏活性染料技改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议案》

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根据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情况，公司拟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6,000万元对烟台安诺其进行增资，前述资金将全部用于增加注册资本，进而用于募投项目“22,750吨染料及中间体项目”、“年产5,000吨数码墨水项目”、“年产10,000吨广谱消毒剂单过硫酸氢钾复合盐项目”。增资完成后，烟台安诺其注册资本将由48,500万元增加至84,500万元。《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的公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5：《关于2021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订了2021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于2021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021年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021年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本次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7：《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本次拟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

办法》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8：《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本次拟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19：《关于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状况，本次拟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20：《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拟定于2021年5月14日14:30在公司1号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21年4月24日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